

江苏诚盟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
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诚盟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在审慎查验的基础上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中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《关于聘任王文东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的独立意见

通过审核王文东的个人履历等，我们未发现王文东有《公司法》或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副总经理的情形，王文东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符合相关程序。因此，我们一致认为王文东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，同意聘请王文东为公司销售副总经理。

江苏诚盟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张军、陈志洪、洪正贵

2018年11月26日